

证券代码：836068

证券简称：新宁诊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工业园区新宁诊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3月2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工业园区星海街198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3月14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蓉子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子公司》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情况，整合及优化现有资源，提升资源利用率，实现管理合理性，公司拟注销全资子公司广州新宁门诊有限公司。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拟注销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7,704,231.58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4,788,219.22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0,68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725450 元（含税）。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议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工业园区新宁诊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苏州工业园区新宁诊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4日